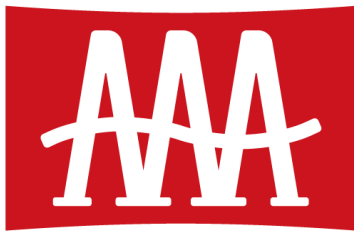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爱众股份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25 日

目 录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1
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5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6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

1. 现场时间：2024 年 1 月 25 日 14:00

2. 网投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二、现场会议地点：公司仁爱楼 5 楼 9 号会议室

三、出席或列席会议人员

1. 股权登记日（2024 年 1 月 19 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其他人员。

四、会议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4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议案一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现代企业制度建设，健全激励与约束相结合的分配机制，充分调动公司核心骨干人员的工作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骨干个人利益相结合，促进公司不断增强核心竞争力，培养、建设具有较强自主创新能力的高水平人才队伍，提升经营质量和效益，推动实现中长期发展目标，公司正实施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25 日

议案二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 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保证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顺利进行，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激励公司核心骨干人员诚信勤勉地开展工作，保证公司业绩稳步提升，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根据国家有关规定和公司实际，特制定《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25 日

议案三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 办法》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贯彻落实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明确本激励计划的管理机构及其职责权限、实施程序、特殊情形处理等各项内容，依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以及《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管理办法》。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25 日

议案四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确保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与实施本激励计划相关的全部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 一、授权公司董事会确定本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 二、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限制性股票数量及授予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 三、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授予限制性股票所必需的全部事宜；
- 四、对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解除限售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对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解除限售；
- 五、在出现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列明的需要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的情形时，按照相关要求办理该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修改公司章程、注册资

本变更登记等；

六、办理本激励计划的异动处理，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办理已身故的激励对象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继承及其他异动处理事宜；

七、本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在年度考核过程中若行业样本出现退市、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或出现偏离幅度过大的样本极值时，授权公司董事会根据实际情况予以剔除或更换样本；

八、全权办理与实施本激励计划相关的其他事宜，但有关法律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上述授权事项的期限与本激励计划有效期一致。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四川广安爱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月25日